

宜君县尧生镇、哭泉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
拉水灌溉车采购合同

采购编号：HGMHCG-2025-44

需方（甲方）：宜君县农业农村局

供方（乙方）：陕西景兆鑫华商贸有限公司

合同签订地：宜君县

签署日期：2025年7月14日

需方（甲方）：宜君县农业农村局

住所地：铜川市宜君县宜阳北街 2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

供方（乙方）：陕西景兆鑫华商贸有限公司

住所地：陕西省咸阳市三原县城关街道办西一路南一排东 05 号

法定代表人：赵小政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13892993888

2024 年铜川市宜君县尧生镇、哭泉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——拉水灌溉车采购项目（采购编号：HGMHCG-2025-44），由陕西恒广茂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招标，后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标，确定陕西景兆鑫华商贸有限为中标单位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。经双方友好协商，本着诚实守信、平等互利的原则，达成如下合同条款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本合同项下采购设备明细

序号	设备品牌名称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位	单价（元）	总价（元）
1	天运威牌拉水灌溉车	TYW5046TYHB6 型	6	辆	149900.00	899400.00
合计	大写：捌拾玖万玖仟肆佰元整（小写：899400.00 元）					

设备 参数	发动机功率：110KW 排放标准：GB17691-2018 国 VI 罐体容积：7 立方 罐体材质：Q235 碳钢，厚度 3mm 轴数：2 燃油种类：柴油 轮胎数：6 轮胎规格：7.00R16 钢丝轮胎 钢板弹簧片数：3/6+6 片 驾驶室准乘人数：3 制动：断气刹 总质量：4495kg 整备质量：3100kg 配套 DN50 尼龙输水带（带铸铁接口）300m 标配前、后、侧出水模式，后置式工作平台，平台上配置水炮，水炮可 360° 旋转，可调成大雨、中雨、小雨、毛毛雨。 可自吸自排 牌照：蓝牌 外形尺寸：5950*1995*2600mm 罐体尺寸：3100*1850*1250mm
----------	--

华
 610

二、交(提)货时间、地点及方式:

1. 交(提)货时间: 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内 (安装到位, 交付成品)。

2. 交(提)货地点: 甲方指定地点。

3. 本合同项下设备由乙方承担运费、保险、装卸费等费用, 负责运送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。

三、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:

1. 合同价款: 合同总价格为人民币: 捌拾玖万玖仟肆佰元整 (¥899400.00 元), 合同价格为含税、含牌照、交强险和商业险等费用。

2. 乙方将所有设备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, 经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全额价款 捌拾玖万玖仟肆佰元整 (¥899400.00 元)。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当先开具发票。

四、运输、包装及卸货:

1. 乙方承担运费、保险费、装卸费等费用, 负责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。

2. 乙方应当选择适合本合同货物性质的运输方式。

3. 装卸费用由乙方承担, 货到甲方地点后, 甲方予以协助。

五、验收:

1. 乙方提供设备应当符合国家汽车三包政策。

2. 出厂前的检验和验收: 乙方应在生产加工或制造地点按本合同要求的标准进行质量检验。

3. 到场后的验收: 甲方验收仅为对车辆数量、外观、颜色等确认, 乙方仍应按照三包政策承担质保。

4. 经双方代表对设备技术参数进行审核与确认, 组织试机、验收

商



1220

十、双方其它约定事项:

1. 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货款;
2. 乙方须向采购人提供足额正规报账发票。

十一、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, 该合同一式 肆 份, 供需双方各执 贰 份。

采购人: 宜君县农业农村局 (盖章)

地址: 铜川市宜君县宜阳北街 28 号

邮政编码: 727200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

的代理人: (签字)

开户银行: 陕西省铜川市农行宜君支行

营业部

账号: 26280101040009406

电话: (0919)5281261

采购人: 陕西景兆鑫华商贸有限公司 (盖章)

地址: 陕西省咸阳市三原县城关街道办西

一路南一排东 05 号

邮政编码: 713800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

的代理人: (签字)

开户银行: 中国工商银行三原县支行

账号: 2604032109200238136

电话: 13892993888